



老母豬與貂蟬 (三)

——彩虹夢第四章

· 吳崇蘭 ·

上圖為本文作者吳崇蘭女士(中)早年與同事好友

陳敏生(右)李治鼎(左)合影

貧病之中兩種人物

吳映春是在中學時代比我矮兩三班的小妹妹，她高中沒有畢業，便輟學從軍了。她和我都屬於二〇二師，不過她在野戰醫院工作。我在政治部政工隊工作。我是「官」，她是「兵」。我和她在政治部會見過一次面。以後，也間或通信。有一天，與吳映春在一起工作的一位女兵來告訴我：吳映春病了，病得相當厲害，手頭又沒有錢，好苦好苦……

我一向是一個儉省的人，對自己，非常克。每個月發到的薪餉，總是不肯隨便花用，但聽到

朋友有苦難，總會量力幫忙，不肯袖手旁觀。我聽說吳映春的情況那麼淒慘，立刻拿五千元法幣交給吳映春的同事，請她帶給吳映春應用。吳映春為此非常感激我。病癒後，便送了一雙小小的銀筷子給我，上面刻着：「崇留念，映贈軍營。」幾個字。這以後，我和她便再沒有見過面。

吳映春的事情不久，我們政工隊裏的一位男同志孔誠也生了病。

孔誠是個瘦個兒，臉孔顴骨很高，眼睛深陷。嘴唇薄而微張，年紀不大，卻常喜歡刁一根煙捲，牙齒因為長年吸煙，已有黃斑，皮膚枯萎而無血色。初見，覺得他像一個抽大煙的人，久了

也就不覺什麼。他在政工隊裏，是唯一的音樂指揮者。當他在作指揮時，不論是一部二部或三部的歌曲，他都指揮自如，大家只要看他手勢的輕重、高低、分合、離聚，自能唱出抑揚頓挫，符合節拍的音樂，歌曲到了他手上，便變成立體化，變成形象化了。政工隊，可說是個大雜院，有着各式各樣的人物。而政工，也就是個大雜院，要用着各式各樣的人物。這個政工隊，集合大大小小的各種材料，分配在適當的地方，大的成機器，小的成螺絲釘，可說都派到了很好的用場。孔誠雖然個兒瘦小，也算是機器部門的一部分，當他站在台上作音樂指揮時，睥睨一切，

真像指揮宇宙的王。不過一下了台，那付吊兒郎當的樣子，也就够人瞧的。

孔誠病了以後，自然也與貧字作了解緣。當兵，不論作官、作兵，收入本就不多。平日節省，也省不出多少錢來。平日不節省的，更是別提了。像孔誠，別的不說，單那成日不離嘴的煙，消耗就够大的了。那還有多少積蓄？生病，



本文作者（右）早年與軍中同事好友合影。

生大病還好，反正有軍醫院可住。生小病，也還可以挺住。就怕那不小的病，住醫院，不够資格，不住院，又挺不住。躺在床上，有勞同志們服務不算，自己每天都得花錢。如今孔誠的病，正是那種躺着起不來，卻又非需要開刀住院的大病。因此他的窮窘，也就可想而知。

我聽說孔誠的貧病，又從銀行中提了五千元出來送給孔誠，作為我對他的一點小幫襯。

「你那五千元是借給我用的？還是送給我不用我還的？」孔誠拿着錢一本正經的問我，卻沒有言一個謝字。

他那問題，使我楞了一下。錢，自然是送給他的，就像我們送生病的朋友一籃蘋果什麼的，只是這筆錢可以買很多隻蘋果而已。當我拿出這筆錢去的時候，決無存心要他還的意思，就如吳映春生病時，我托人拿錢送她一樣。他若要收那錢，說聲「謝謝」即可。他若不想收那錢，只需說「不用客氣，我還不缺錢用」。但是他卻問要還不要還？「要還」怎樣？「不要還」又怎樣呢？照說，「要還」，固然就得「還」。「不要還」，自己至少也應存着要還的心。

「自然，那是送給你的。」

「那就不用還，是不是？」孔誠又釘一句。

「那當然。」

「這就好。否則我可不敢用這錢，我可還不起。」他噓一口氣，將那五千塊錢收了過去，放進軍服的口袋裏。

我告辭出來，那一剎那，我對孔誠有着無限的輕視與憐憫。我覺得，在他的骨頭裏，簡直沒有一絲男子敢作敢當負責的氣概。那五千塊錢，還，不還，都是一樁小事。但要還、不還來作為受、不受的依據，在孔誠來說，也許他認為是做不得光明，做得清白，我卻很為之不取。

當時，在場還有好幾位其他的同志，他們後來背着孔誠對我說：

「你真傻！孔誠這人啊，是值不得去幫他忙的。錢到他手上，一會兒就花去了……」

管他呢！儘管，我要積這筆錢並非容易。但我既拿出去，就決不為這拿出去的錢有可惜的悔意。我只是為孔誠難過。同時，由於這樁事，我忽然感覺對人類陌生起來。有些事情，似乎不是我能力所能夠了解的。

孔誠病癒後，依然像大煙鬼那樣吊兒郎當。我和孔誠之間，反比以前變得疏遠起來、見面的機會也變得少了。就是見到，也只點個頭而已。有人說：你要疏遠朋友，你就借錢給他，是不是送錢也在此限呢？

演員夫妻生活型態

在抗戰快要勝利之前，政工隊又添了新血輪。像王崇德，李惠民，彭行才，林英昭等。都是新加入的隊員。他們原來都是職業演員，一直在話劇團中工作的。其間王崇德是單身女子。年紀已不小，是否結過婚？不得而知。李惠民有太太，可是聽說他太太有些瘋瘋顛顛。而瘋瘋顛顛的原因是於李惠民太風流。彭行才與林英昭是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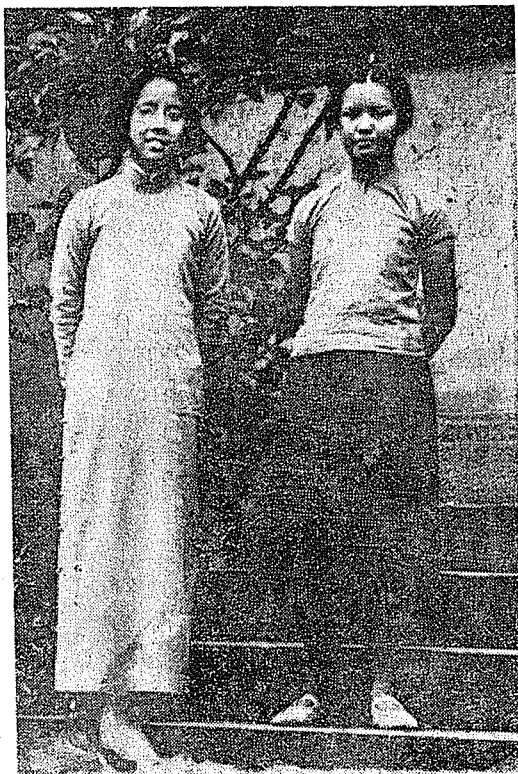
對演員夫婦。彭行才能導能演，長得一表人才。

林英昭只演不導，長得也很不錯。兩個人，可說是郎才女貌，天生一對。他們的婚姻也是由於志同道合而結合的。加入我們政工隊時，林英昭已懷孕，他們兩人進進出出，都是恩恩愛愛的擠在一起。可是有一天，我聽說他們兩人不知爲什麼事吵架，彭行才打了林英昭，幾乎使她流產。

夫婦，就像牙齒與舌頭，日久天長，有天天齒總會咬到了舌頭。那是無法避免的。曾經有一位朋友，在她的同事面前吹牛說：

「我和我的先生結婚十多年，從來沒有吵過架，連紅一紅臉都沒有過。……」

我當時就覺得她未免說得太肯定，太誇張。夫婦之間，不要說生活在一道十多年，就是生活



本文作者(右)青年時代的照相

在一起一年兩年吧！儘管恩愛夫妻，也總會有一兩次次生氣不快樂的時候，那裏會連紅一紅臉也沒有過呢？後來我聽與她接近的一位朋友說：「吹牛罷咧！我和她住在一起時，她就會和她先生吵得離家出走過……」我原來以爲她與她先生這一對夫妻是世間少有的例外了，至此才知只是愛面子的騙人話。

不過，夫妻之間吵架難免不了，總不該狠得把太太弄得幾乎流產吧？我覺得這就是彭行才的不對了。總想找個機會敷衍說彭行才，不過事情過了也就沒有提的必要，再說，我在年齡和經驗上，都够不上去教訓人的資格，我去對彭行才說話，算老幾呢？所以就一直沒有說什麼。抗戰勝利，大家退伍回到原來自己的崗位，一夥兒

人便東分西散了。大陸淪陷後，好多人隨政府來到台灣，我住在嘉義時，聽說彭行才夫婦一家住在民生路附近的軍眷區。經過多次戰亂，又能得到老朋友的消息，真是無比的欣慰。我去找過他們兩次，都沒有遇到他們，聽說彭行才由於職業的關係，接觸的女孩子多，常常帶女孩子在外面跳舞吃飯，流連忘返。林英昭卻被孩子纏着呆在家裏。爲此兩人不免仍常吵架。……

聽了這些話，我又興起要以老朋友的資格勸勸彭行才的念頭。可是終因數次不遇，他們又搬了家，彼此又失去了聯絡。

有次，我參加五月四日中華文藝協會會員大會，開會完畢，我走出來時，聽得後面有人喊我的名字，我回過頭去，在人堆中看到有一個人向我揮手招呼。原來就是彭行才。他還是老樣子，十幾年過去，他似乎沒有變多少。我不知道我自己變了多少？雖然從他認出我來，我應知道我也沒有變太多，但我總覺得他之認出我來，是因爲我有讓人記住的缺陷特徵。若非如此，他也許不再認得我。我站下來，和彭行才打了招呼，沒有說幾句話，就因彼此都有事分手了。

我到士林中學任教，又是幾年以後的事了。某次暑假，有一對夫婦來找我，男的穿着西裝褲，香港衫。女的穿着短衫長褲的唐裝，走攏一看，原來是彭行才和林英昭。老朋友再聚，真是無比歡欣。彭行才那時已是中國影業公司(?)的一流編導人才，他們這次來，是爲他們的老大到士中來考插班生，特地請我照顧的。說到「照顧」，我是一點也沒有辦法照顧的。我到士中任教，也算一位負責任的好老師。校長邵夢蘭，可以說是女中豪傑。這個人既有才幹，又有學識。有人讚美一位突出的女人，常用「不亞鬚眉」來作讚詞。這讚詞在邵夢蘭的身上，就顯得很不公平。我敢說：很多傑出的男人，能够比得上邵夢蘭的很少。邵夢蘭年紀比我大好些歲，她之於我，如師如友，談到私交，可以說很不錯。但觸及公事，就一律公辦。即如我自己的孩子，在投考士林

中學和北投中學聯招時，以數分之差，被分發到北投初中，我自己在土中教書，又住在土中，孩子也只能每日搭火車去北投上課。決無通融餘地。所以彭家的孩子來考插班生，也就只能靠他自己去考了。後來發榜時，彭家的孩子沒有考上。我心中一直覺得自己幫不上忙很遺憾。只是從這一對歡喜冤家為自己孩子上學而來拜托照顧，足見進入中年的彭行才，已是野馬上了籠頭，一心一意將家庭當作他那顆勃勃雄心休恬之所了。一個不浪費自己精力的男人，相信在事業上，亦當有更大的進展，我默默為他們祝福。

舊紀念冊回憶之頁

至今我保存着從軍時的那本紀念冊。那是一本簡簡單單的英文練習本。是我高中畢業時，一位在學校當職員的同鄉王賢的太太許淑云送我的。上面題着「長風破浪」四個墨筆字。我清楚的記得：當我要離開我的母校時，她拿着這本本子，追上來送給我。我拿着那本本子和她道再見時，感動得眼淚都出來了。從軍的時候，我就以此當紀念冊，給比較接近的同學題字。

第一頁是段邦道寫的。段是立信會計專科學校的同學，到中央幹部學校又再度同學。他是個老實的男孩子，不大講話，人矮矮胖胖的，他的字卻不像他的人。很有勁道。他用屠格涅夫的話：「沒有甚麼比我底事業重要。」我的時間不屬於我自己的，而是屬於每個人需要我的人的。讚美與鼓勵我。在題字後面，又占用兩頁紙畫了一幅畫，有樹，有花，有草，有房屋，有遠山

，有朝陽初昇時發出的光芒與霞彩。還有三隻飛鳥向着朝陽飛去，幾個斜斜的字，寫道：前面是光明，任情去吧！第四頁上又寫道：「生活在痛苦奮鬥之中，才能得到真正的快樂。」

楊寶仁是個笑顏常開的和氣男孩。個子高，能力強，圓臉上有可愛的雀斑，說話有濃濃的湖北腔。他也是從軍同學之一。他在我紀念冊上題道：「以我對你的認識說：你是一個溫厚敬慎的新女性，可是你為什麼不更活潑愉快點呢？」他後面具名時，特別用上「與你同生死共患難的同志。」其實我與他，彼此尊敬，彼此關懷，但只是君子朋友，情淡如水，一起從軍，共患難是稱得上，同生死則未必能。

王汝清是個同教徒，體壯身長，面孔紅白分明，帶幾分稚氣。戴副銀絲邊的眼鏡，說話爽快，發表演論時，侃侃而談，情熱意豪，不失青年人本色。同班馬天澤，也是同回，兩個人情如手足，頗稱莫逆。女同學中惟一的同回，綽號老佛爺的林福馨，對王汝清深具好感，不過他們雖相過從，都只是大羣人中談，大羣人中玩而已。王汝清也是從軍同學之一，抗戰勝利復員時，他轉入國立政治大學攻讀。馬天澤則先在台灣航業公司工作，後入招商局工作。不久與一位藍薇小姐結婚，藍薇名字美，人也美，與馬天澤正好是一對璧人。大陸尚未淪陷時，王汝清曾在暑假的時候到台灣來玩了幾天。說是「玩」。實在也是來看看好朋友馬天澤的。大陸危急時，政大遷往重慶，後來聽說政大有一批同學會與匪作慘烈鬥爭。一部分逃往山上打游擊。一部分則作了犧牲。王

汝清究竟怎樣了，不得而知。老佛爺林福馨早已結了婚，早先一直在台灣執教鞭，現在是否仍操舊業？也不知道了。

王汝清在紀念冊上的題字，多為勉勵我為理想去奮鬥的意思。馬天澤寫了一大篇，都是解釋友情的。但是在最後，他卻用：「寂寞——心靈的孤獨，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东西。」作了結束。他那最後一句，我至今不明白。是否他認為我太孤獨，是個心靈枯燥失調的人？事實上，我是在友情中長大的。沒有朋友的手，我不會有今天。可能我早就成爲路邊白骨了。不過，我在那段時期，一定孤僻得利害，否則，這些爲我簽紀念冊的人，不會說我不快樂，說我孤獨。馬天澤是我們班上年紀最輕的一位同學。後來在我結婚時幫了我很多忙。我結婚時的花童汪小燕，就是他給我請來的。那時他和我妹妹崇慈很談得來。那個花童喜歡馬天澤，也喜歡我妹妹，就是不喜歡我。有天我百般哄她，她仍然不要我抱。後來我生氣了。馬天澤說：「你簡直不配做媽媽。」爲這句話，我一直生他的氣。好些時我都不理他。三十七年與同學們大夥兒遊陽明山，那時我已懷着老大，他一路照顧我，我們才和好如初。並一同攝了一張照相。時至今日，我兩兒一女都已長成，並且有了兩個孩子，我回想這位小老弟的話，反覺異常真切。真正的，我做媽媽的耐心，是不及任何其他做媽媽的人的。

鄭昌文，劉振鈞，龔長潤，這三個三位一體的人，也給我簽了紀念冊。鄭是一首新詩，劉與龔都是長篇大論。

鄭昌文的新詩，有「無言的祝福。」有「忠實的勸告。」有對我的「欽敬」。最後說：「你別忘了啊！在這廣漠的沙漠裏，還有着渴念妳的一羣兄弟。」

劉振鈞則要我「時時刻刻警覺到同情的價值遠較了解的價值為低。」並認為「純潔和熱情，勇敢與毅力，」是我「待人處事的無上至寶」但希望我純潔與熱情要視人而施，勇敢與毅力必須有中心鵠的……

龔長潤則為我虔誠祝福，為他自己則有留戀，徘徊與失意。……

不論他們三個人所寫的文字好或壞？我可以從他們三個人的文字中看到我的缺點和優點。那缺點是輕微的也好，嚴重的也好，我都把它們深深的記在心裏，不時警惕。那優點是真實的也好，是虛偽的也好，我也把它們深深記在心裏，加以勉勵。他們三個人，只有鄭昌文一人到了台灣。他一直是一番風順。他的妻子是我從軍時在政工班的同學。現在已子女滿堂。劉龔兩人去東北長春鐵路工作，後來也都成家，只是在東北撤退大陸陷淪後，他們是否能活着？就很難確定了。人生如夢，當年這三位一體的人物，曾和我一同在教室談天，也曾在校園一同散步，如今天各一方，除鄭昌文外，其餘二人生死莫知。憶起當年在一起時的聲音笑貌，能不感慨萬千？

長得方臉大耳，白白嫩嫩，有一雙孩稚大眼睛，看來比任何一位男同學都年青的李治鼎，曾考過郵務員，在郵政局工作過。他的英文比大家都棒，在我紀念冊上恭恭敬敬的簽上了中英文

的惜別祝詞。他後來和我一起在台灣航業公司工作。他一度曾在船上工作，往來於滬台間，那時上海尚未淪陷，他每去上海，必購買一些被面、被單，及女用物品，那時他還沒有女朋友，只是未雨綢繆，先作準備而已。我常常笑他：「一切皆備，只欠東風。」他一直都是省吃儉用，薪入除繳伙食外，從不浪花分文。暇時讀讀書，看看英文，就算消遣。平常他都是獨個兒消磨時間，與大伙兒在一起時，他能說能道，也會高談闊論。後來他結婚時，我已離開台灣航業公司，到南部嘉義去了。我再遷返台北，有次偶然和他碰面，發現這位比任何男同學都看起來年輕的小白臉

李治鼎，竟老得比什麼人都快。頭髮裏已有銀絲，那雙大而可愛的眼睛深陷下去，光滑細白的皮膚雖尚未起縐，卻已鬆弛。時間在他臉上所留的痕跡，竟較同輩的任何一個人都深。我找不出原因。因為若以生活環境來說，他的收入不錯，他又一向節儉本分，多年來，他已有了一個很好的家，為什麼他會比許多不如他的同輩老得更快呢？也許這就像一隻細瓷碗跟一隻粗鉢，細瓷經不起輕輕一擊。就有了難看的裂縫。粗鉢卻經得起東摔西丟。即使有了裂痕，因為本來就斑斑剝剝，多一條裂痕也並不覺得什麼。足見一個美人，到了遲暮的時候，要保持「徐娘半老，風韻猶存」也並非易事。遲暮的美人，說不定比遲暮的醜人，使人有更多「老」的感覺吧！

有緣無緣奈何情天

在這本紀念冊上，還有幾位要好的女同學給

我簽的臨別贈言：

張晟是我的小同鄉。她個子高高的。有一個白白嫩嫩的圓臉，戴一副銀絲邊眼鏡。說起來，她是長得很不錯的。小小的缺點是：眼睛近視，下巴略短。身材不够苗條。她學的是會計。她班上有兩位男同學簽名從了軍。一位叫汪有序，一位叫荆溪人。荆溪人也是我們宜興同鄉，他的臉上也有天花留下的斑痕。他沉默寡言，在人前亦總是瑟縮不前，對他，我有着一份深切的同病相憐的心情。我知道：在他的心裏，不特像許許多多流浪的人一樣，包藏着一段因戰亂所造成的傷心史。而且也因為臉上天花斑痕所造成的缺陷，有着深深的遺憾和自卑。竭力想掙扎着飛起來，竭力想做一件轟轟烈烈的事情給那輕視自己，譏落自己的人們和誠心祈盼自己祝福自己的人們看。我們從軍的同學數度相聚，我和荆溪人都沒有說一句話。但我知道：他的心和我的心都有一個想法：我們是同屬一類的人。我們不能相互相屬。但我們的心裏，有着比知交朋友更深更誠的祝福，在無言中彼此給予。

荆溪人後來在政大復學，與政大一位女同學朱芳結婚。我與荆溪人在台灣再見時，彼此都已結婚成家。他的夫人是一位溫柔美麗的天使。其時荆溪人在新生報當編輯。他告訴我：他從前怎樣在叔叔家當學徒。又怎樣受家人親友的白眼。以及許多說不盡的艱苦奮鬥。後來他去德國深造時，曾經在中央日報副刊上刊登一篇小文上也提到過。他對於身受的一切，頗存怨懣。我當時曾寫了一篇「寄荆溪兄」的小文，大意是說：「……

讓我們感謝那伸手幫助我們的；也感謝那給予我們打擊的；感謝那祝福我們的；也感謝那咀咒我們的；因為，沒有那伸手幫助我們的人，我們也許不會活到今天。沒有那打擊我們的，我們也許不會有「今天」的「今天」。鋼不應埋怨烈火的燒烤，鐵錘的敲打，因為沒有這些無情的錘鍊煎熬，它不會自鐵變成鋼。……」這一篇小文，我自以為寫得頗富哲理。可惜中副編者不予欣賞，未曾採用。我和荆溪人雖不通音訊，但我知關懷之情，他心如我心。

汪有序是一個可愛的小伙子。能說會道，沉着穩當。張晟對他的傾心，可自張晟口中不時提及汪有序的名字可知。張晟在中學時代就是一個很活躍的女孩，她和汪有序原是江西正氣中學同學。進入中央幹校後，兩人都很活躍。張晟人能幹，又會講話，功課也好，追她的男同學固不少，但旁觀者看來，她獨鍾情於汪有序。閒聊時，總是汪有序長，汪有序短，離不開汪有序。我總以為她與汪有序會成爲一對。我總以為這有如青梅竹馬的一對應該已成定局。誰知落花有意，流水無情，汪有序一直沒有向張晟表示進一步的愛意，張晟等了他好幾年，最後只好嫁給了追她多年來的一位同學。汪有序後來進了國立政治大學。和政大的一位女同學吳錦心結了婚，後爲中央日報名記者之一。以後又到美國深造，現在美國瑪利蘭大學當教授。

張晟當日給我的臨別贈言是一首四言長歌，茲錄於後：

春迎勝利，鳥奏捷音；際此良辰，送別莫逆

；悲喜交集，腸癢九迴；
翹首江南，腥羶染地；道阻鄉園，零丁流離；
；幸天假緣，得磨舊臆；
共話聯床，朝夕袖袂；善過勸規，親同姐妹；
；疾病助扶，情逾骨肉；
今乎別矣，孰與我親；海角天涯，苦衷誰訴；
；晦明風雨，何問迷津；
人跡雁影，把晤無期；若夢浮生，年華幾許；
？折桃喜心，屈柳掃淚；
揮手去也，高歌木詞；念留川東，情瀾巴蜀；
；巾幗英雄，昭明勇義；
仗箭馳驅，關庸莫匹；光復河山，吐氣奮士；
；待啼凱馬，金陵臥醉；

瑣瑣敘懷，聊作永誌。
臨別時給
崇蘭同學：

晨塗於三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晝
復興關中幹校

她在題字的紙頁上，並畫有警鐘，春花，以及翱翔的雁羣，游水的白鵝，和一個正在桌邊坐着寫字的女孩；案頭上還擱着一瓶花，一瓶墨水，這正彷彿在說：警鐘響了，春花正開，君將遠行，無限相思，只好憑紙傳寄……由她那細巧的心思，可見她聰慧的一般。我和她自學校分別後，再沒有相見，而大陸淪陷後，更是音信全無了。

(未完待續)

中外雜誌的精華。大千世界的寫真

王成聖等著

中外珍聞

第一集 隆重出版 定價台幣60元

「中外珍聞」係應海內外讀者要求，選輯中外雜誌精華之作，加以改編，輯印成書，第一集要目：王成聖：俠骨柔腸蔡松坡。開國珍聞。中外珍聞。綠林都督陸榮廷。王志恆：霧社事件面面觀。李逸儕：在吳佩孚空軍隊的回憶。梁子衡：人海萬花筒。張谷：詩人與總長。張樂陶：政海祕聞。鈕先銘：首都浩劫身歷記。楊森：爆竹一聲除舊，寶島春回憶瀘州。劉方矩：劍子手的下場。蔣君章：宋案真象。賴景瑚：何鍵和張治中、珍珠橋的懷念。錢歌川：博士古今談、男女之間等傑作十餘篇十餘萬言。郵撥一四〇四四中外雜誌社。